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报告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ZF10158号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73号文“关于核准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5.2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56,000,000.00元。截至2017年4月26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56,000,000.00元,扣除发行承销及保荐费68,000,000.00元后,主承销商(保荐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账号为13960101040018941的募集资金专户240,919,100.00元、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账号为405273862164的募集资金专户49,975,400.00元(已扣除发行费用19,847,700.00元)和开立在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账号为9050710010010000047195的募集资金专户77,257,8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8,152,3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50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本年度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使用募集金额49,988,9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合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9,988,900.00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件。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28,500.00万元,其中由于2018年元旦放假安排导致公司2017年12月29日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用于购买的7天结构性存款产品1,500.00万元未能及时认购成功,暂存放于公司开立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账号为84110120000000677账户中。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收益余额为19.31万元,该余额存放于公司开立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账号为2370001773证券账户中。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35,555,585.31 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 33,163,400.00 元，差异 2,392,185.31 元系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和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收益。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本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和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开设了三个专项账户，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	13960101040018941	活期户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	405273862164	活期户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9050710010010000047195	活期户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和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设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	13960101040018941	活期户	28,246,404.5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	405273862164	活期户	1,272.91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9050710010010000047195	活期户	7,307,907.88
合计			35,555,585.31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 28,500.00 万元。其中，由于 2018 年元旦放假安排导致公司 2017 年 12 月 29 日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用于购买的 7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0 万元未能及时认购成功，暂存放于公司开立在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账号为

84110120000000677 的账户中。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收益余额为 19.31 万元，该余额存放于公司开立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账号为 2370001773 证券账户中。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部门领导签字后，报公司财务部门审核，由财务总监、董事长签字批准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须报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在违规情形的，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998.89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该项目主要用于建设研发大楼及配套设备、流动资金等，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建成后，新产品新剂型的研发和小试、中试研发成果可为公司带来可观的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事项。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未发生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本报告披露的情况外，公司截止 2017 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7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2017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2017 年末 余额
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融 2017-33 号 固定收益凭证	20,000.00	2017-6-22	2018-6-12	20,000.00
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融 2017-35 号 固定收益凭证	7,000.00	2017-6-22	2017-12-20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浦城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本利丰” 2017 年第 104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	2017-6-22	2017-10-27	
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客私享 15 期募集	3,000.00	2017-11-3	2017-12-26	
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 2017 年 第 379 期收益凭证	7,000.00	2017-12-26	2018-12-24	7,000.00
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平分行	7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0	2018-1-2	2018-1-9	1,500.00
	合计		41,500.00			28,500.00

注：由于 2018 年元旦放假安排导致公司 2017 年 12 月 29 日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用于购买的 7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0 万元未能及时认购成功，暂存放于公司在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开立的 84110120000000677 账户，于 2018 年 1 月 2 日认购成功。

除此之外，公司 2017 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17 年度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815.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总额	4,998.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总额	4,998.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 系列产品扩建项目	否	24,091.91	24,091.91						不适用	否
2.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否	7,725.78	7,725.78	1.35	1.35	0.02			不适用	否
3.投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 流动资金项目	否	4,997.54	4,997.54	4,997.54	4,997.54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6,815.23	36,815.23	4,998.89	4,998.89	13.5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 益的情况和原因	1、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尚未建成，未产生效益； 2、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主要用于建设研发大楼及配套设备、流动资金等，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建成后，新产品新剂型的研发和小试、中试研发成果可为公司带来可观的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用于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